

国投瑞银顺荣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3 月 20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 基金名称 | 国投瑞银顺荣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 基金简称 | 国投瑞银顺荣债券 | | |
| 基金主代码 | 009417 |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0 年 8 月 13 日 |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 公告依据 |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 | | |
| 收益分配基准日 | 2026 年 3 月 13 日 | | |
|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 2026 年第 1 次分红 |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国投瑞银顺荣债券 A | 国投瑞银顺荣债券 C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009417 | 009418 | |
|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 1.0426 | 1.0325 |
| |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 665,817,005.85 | 1,653.17 |
| |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 -- | -- |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 0.0500 | 0.0500 | |

注：基金收益分配后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该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本基金本次分红符合基金合同相关规定。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 | |
|---------|--|
| 权益登记日 | 2026 年 3 月 24 日 |
| 除息日 | 2026 年 3 月 24 日 |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2026 年 3 月 26 日 |
| 分红对象 |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的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

| | |
|--------------|---|
|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仅有现金分红，无红利再投资。 |
|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
|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

注：“现金红利发放日”是指现金红利款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的日期，非投资者实际收到现金红利款的日期。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现金红利发放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权益登记日（如该日为开放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如该日为开放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仅有现金分红。

(3) 由于现金红利款的计算结果仅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因此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导致的尾差，请持有人以实际收到的现金红利款为准，本次公告的单位分红金额仅供参考。

(4)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5) 咨询办法：

① 登录本公司网站 <http://www.ubssdic.com>。

② 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0-6868、0755-83160000。

③ 向本基金的销售网点查询。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20 日